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主动公开

佛科通〔2022〕15号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区科学技术局（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科技部火炬中心《关于开展2022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工作的通知》（国科火字〔2022〕194号）及省科技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推荐工作的通知》（粤科函高字〔2022〕1603号）精神，我市组织开展2022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参加本年度申报的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营机构注册成立和实际运营时间须在2019年10月31日之前，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一）已认定为广东省科技企业孵化器（以下简称“省级孵化器”）或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单位的主体。

（二）参与本年度省级孵化器认定且获得市科技局推荐的主体。

二、申报程序

（一）请各申报单位通过统一身份认证与单点登录平台中的

“ 科 技 创 业 孵 化 机 构 信 息 服 务 系 统 ”
(<https://tyrz.chinatorch.org.cn/hjism/a/login#fhqqy>) 进入,在线填报相关信息,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请各申报单位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星期四)前完成线上填报并提交,在线下载打印《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及相关附件材料,签字、签章后,扫描成 PDF 格式文件,发送至邮箱:gxjsk@fskjj.foshan.gov.cn。

(二)各区科技管理部门负责对本辖区所提交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进行审核,于 12 月 13 日(星期二)前将推荐表(附件 2)电子版报送至市科技局。

(三)经市、区两级科技管理部门审核通过后,请各申报单位于 12 月 14 日(星期三)前将签字盖章的纸质申报材料(一式 3 份,胶装报送,需逐页编制总页码,并在申报材料内提供材料总目录和相应的页码范围)及电子版(刻录光盘一式 2 张,光盘标注申报单位名称)报送至区科技管理部门。

(四)请各区科技管理部门于 12 月 15 日(星期四)前将推荐表、本辖区纸质申报材料(一式 2 份)及光盘(一式 2 张)报送市科技局。

三、联系方式

1. 市科技局高新技术科:樊玲,电话:83036675,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 18 号经华大厦 1206 室。

2. 市科技金融协会:林海瑛,电话:83303138。

- 附件：1. 科技创业孵化机构信息服务系统操作手册（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
2. 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
3. 2022 年度申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推荐表（区级）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 12 月 1 日

科技创业孵化机构信息服务系统操作手册

（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22 年 11 月

目录

1. 引言	3
2. 浏览器	3
3. 用户角色	3
4. 用户登录	3
4.1 企业登录	3
4.2 管理部门登录	6
5. 企业用户	6
5.1 首页	6
5.1 认定备案管理	7
5.1.1 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	7
5.2 业务办理进度	9
6. 省机构	9
6.1 孵化器申报管理	9
6.1.1 孵化器申报受理	9
6.1.2 孵化器申报评审	10
6.1.3 孵化器推荐	12
6.1.4 孵化器申报材料查询	13
6.2 机构管理	13
6.2.1 机构名单管理	13
6.2.2 撤销机构名单管理	15
7. 科技部火炬中心	15
7.1 孵化器申报管理	15
7.1.1 孵化器审核	15
7.1.2 孵化器推荐批次	16
7.1.3 申报材料查询	17
7.2 机构管理	17
7.2.1 机构名单管理	18
7.2.2 撤销机构名单管理	18

1. 引言

本用户手册是对用户如何使用科技企业孵化器服务与管理平台进行的详细介绍。

2. 浏览器

Google Chrome。

360 极速模式。

3. 用户角色

企业用户，市机构角色，省机构角色，火炬中心。

4. 用户登录

4.1 企业登录

企业用户访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地址为：
<https://tyrz.chinatorch.org.cn/hjismmp/a/login#fhqqy>。首先点击“申报机构”，再点击“前往科技部政务服务平台”。如图：



跳转到科技部政务服务平台，点击“用户登录”，弹出登录窗口，进行登录。
如图：



进入法人登录，输入登录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用户登录按钮，即可登录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平台，如图：



用户登录后，查看首页热点服务，点击“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如图：



进入服务事项列表，点击“孵化器/众创空间”均可进入，如图：



4.2 管理部门登录

管理用户访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地址为：
<https://tyrz.chinatorch.org.cn/hjismmp/a/login#fhqqy>。点击“管理部门”，
 输入账号、密码、验证码后点击登录即可。



5. 企业用户

5.1 首页

企业用户登录后，进入系统首页，展示企业用户基本信息，包括：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所属区市。展示孵化器列表、众创空间列表、大学科技园列表，如图：



5.2 认定备案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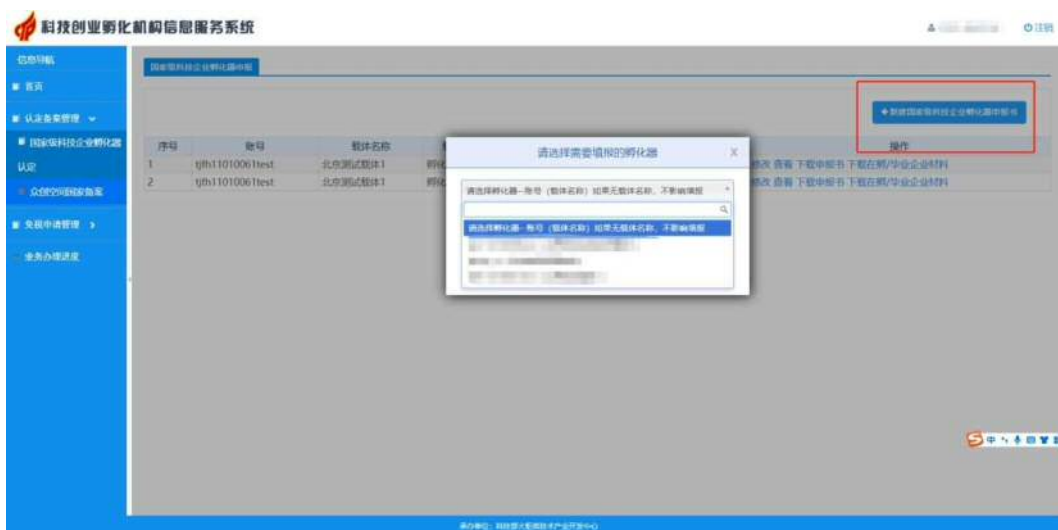
5.2.1 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

从左侧菜单进入认定备案管理→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展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列表，页面如图所示：



（1）新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

点击右上角“+新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孵化器，如图：



按照表单要求填写企业用户的基本情况；服务能力；服务绩效；品牌建设；发展思路、目标及措施。注意：每填完一张表单需点击“保存”。

填报人可在“附件清单”中查看上传的附件是否齐全，若有缺漏，可在本页面进行附件上传。对于不能在本页进行上传的附件，需在前述表单中进行上传。

（2）打印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

表单填写完毕，附件上传完毕后，依次进行“打印材料”、“打印在孵化/毕业企业材料”，此时，系统会下载相应材料的 pdf 文件，核对无误后点击“提交申报材料”。



（3）提交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

点击“提交申报材料”，选择受理机构，点击“提交”。完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申报。



5.3 业务办理进度

用户可进行填报进度查询，选择相应载体，在操作栏点击“查看”可查看业务办理的处理信息。



6. 省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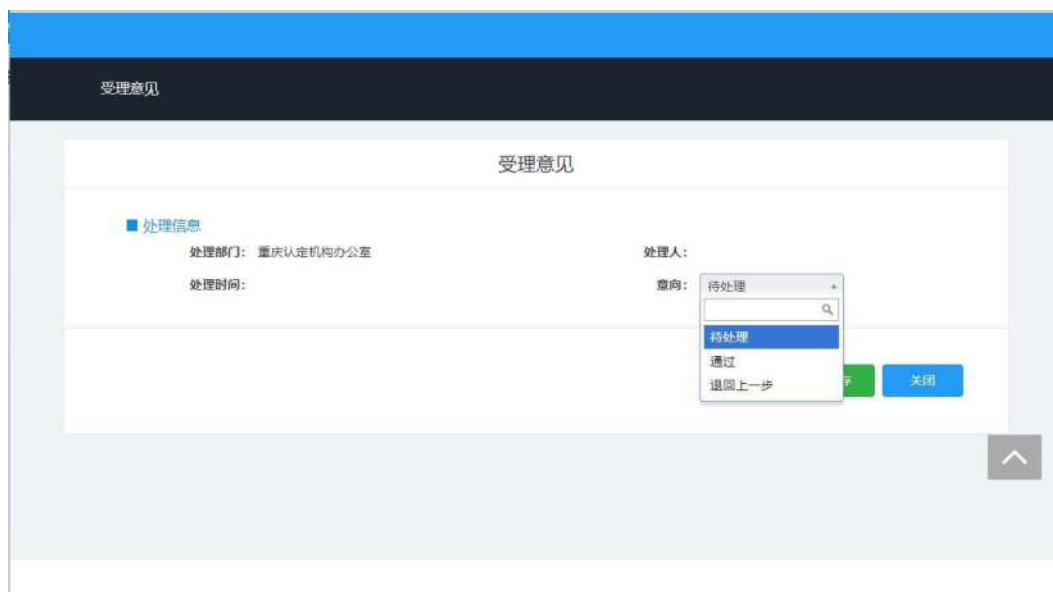
6.1 孵化器申报管理

6.1.1 孵化器申报受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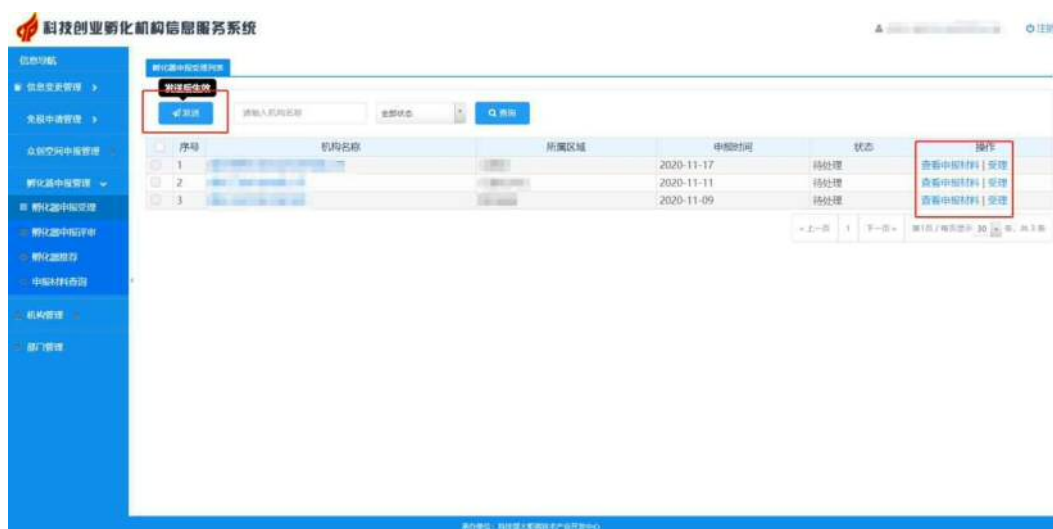
(1) 查询：可通过机构名称、状态进行查询。

(2) 查看申报材料：点击机构名称，或点击操作栏“查看申报材料”，进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查看界面。

(3) 受理：选择受理的机构，点击操作栏“受理”，出现受理意见填写窗口，填写受理意见，选择受理意向（通过、退回上一步），点击“保存”。如图：



(4) 发送：受理意见保存后，首先勾选已受理的企业，然后点击“发送”。受理意见为“通过”将发送至孵化器申报评审模块。若受理意见为“退回上一步”，孵化器申报材料将退回至企业。如图：



序号	机构名称	所属区域	申报时间	状态	操作
1	重庆认定机构办公室	重庆	2020-11-17	待处理	查看申报材料 受理
2	重庆认定机构办公室	重庆	2020-11-11	待处理	查看申报材料 受理
3	重庆认定机构办公室	重庆	2020-11-09	待处理	查看申报材料 受理

6.1.2 孵化器申报评审

(1) 查询：可通过机构名称、状态进行查询。

（2）查看申报材料：点击机构名称，或点击操作栏“查看申报材料”，进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查看界面。

（3）评审：组织专家评审结束后，选择已评审机构，点击操作栏“评审”，出现评审意见填写窗口，选择推荐意见（推荐、不推荐），填写具体意见，选择意向（通过、退回上一步），上传专家评审表，点击“保存”。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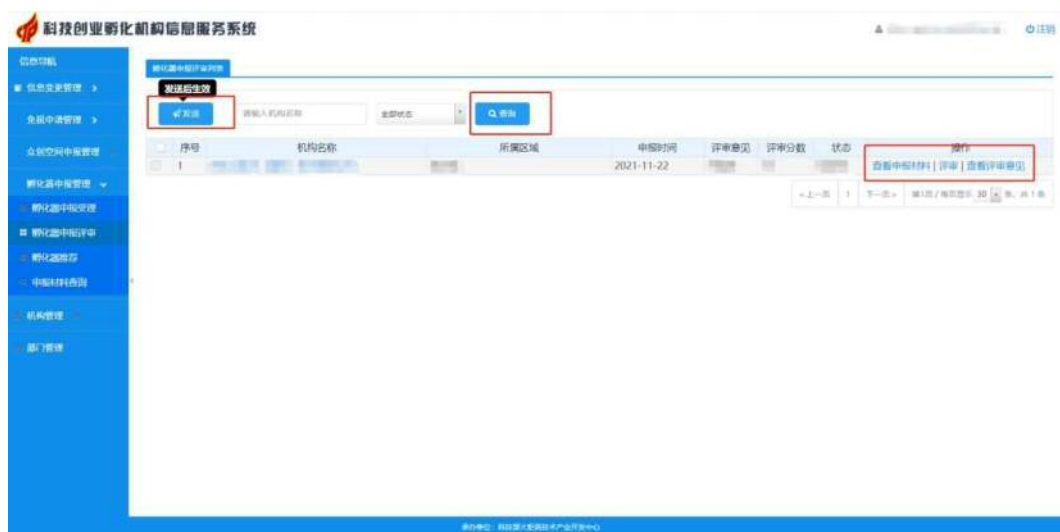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titled "评审意见" (Review Opinion). It features a "处理信息" (Processing Information) section with the following fields:

- 处理部门: [Text input]
- 处理时间: 2021-12-03
- 推荐意见: [Dropdown menu showing "不推荐"]
- 评审分数: [Text input]
- 处理人: [Text input]
- 意向: [Dropdown menu showing "待处理"]
- 评审文件: [Text input]

At the bottom right, there are two buttons: "保存" (Save) and "关闭" (Close). A "下载 | 删除" (Download | Delete) link is also visible near the review file field.

（4）查看评审意见：选择相应机构，点击操作栏“查看评审意见”，系统将自动下载评审意见文件。

（5）发送：首先勾选已填写评审意见的机构，然后点击“发送”。评审意见为“通过”的孵化器将发送至“孵化器推荐”菜单中“国家级孵化器申报-推荐企业列表”。评审意见为“退回上一步”的孵化器将发送至孵化器申报受理模块。如图：



6.1.3孵化器推荐

(1) 添加推荐孵化器：点击批次名称，进入孵化器推荐列表。点击“待处理孵化器”，进入“国家级孵化器申报-推荐企业列表”。勾选省机构决定推荐的孵化器名称，点击“添加孵化器到批次”，将决定推荐的孵化器添加到孵化器推荐批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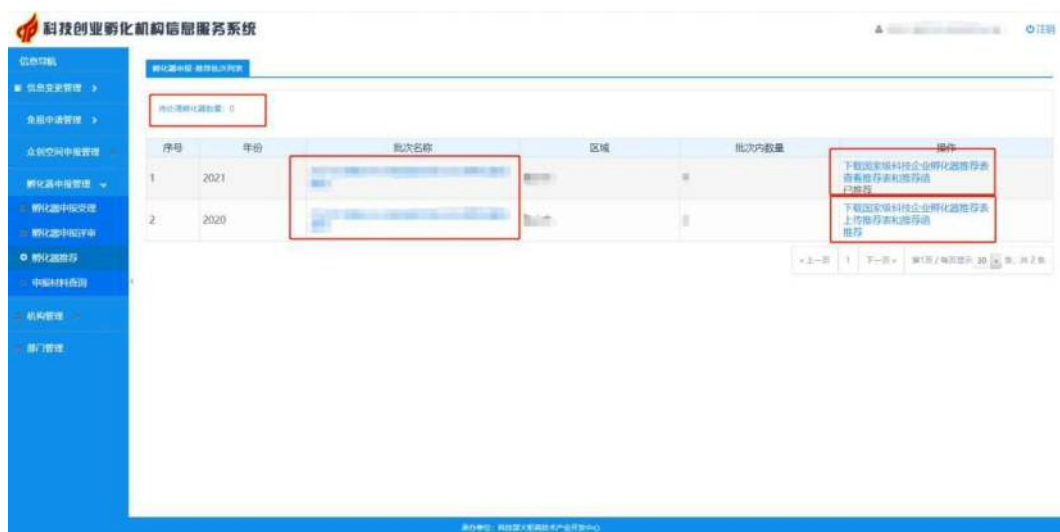
(2) 保存孵化器推荐批次：添加完孵化器批次后，点击“保存”，保存孵化器推荐批次。

(3) 下载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推荐表：点击“返回”，返回孵化器推荐批次界面，点击操作栏“下载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推荐表”，省机构可下载并查看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推荐表。

(4) 上传推荐表和推荐函：点击操作栏“上传推荐表和推荐函”，在弹出界面中上传盖公章的推荐表和推荐函，上传成功后点击“保存”。

(5) 推荐：点击操作栏“推荐”，确认推荐批次后点击“确定”，完成孵化器批次推荐。

(6)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点击操作栏“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可查看已推荐孵化器批次的推荐表和推荐函。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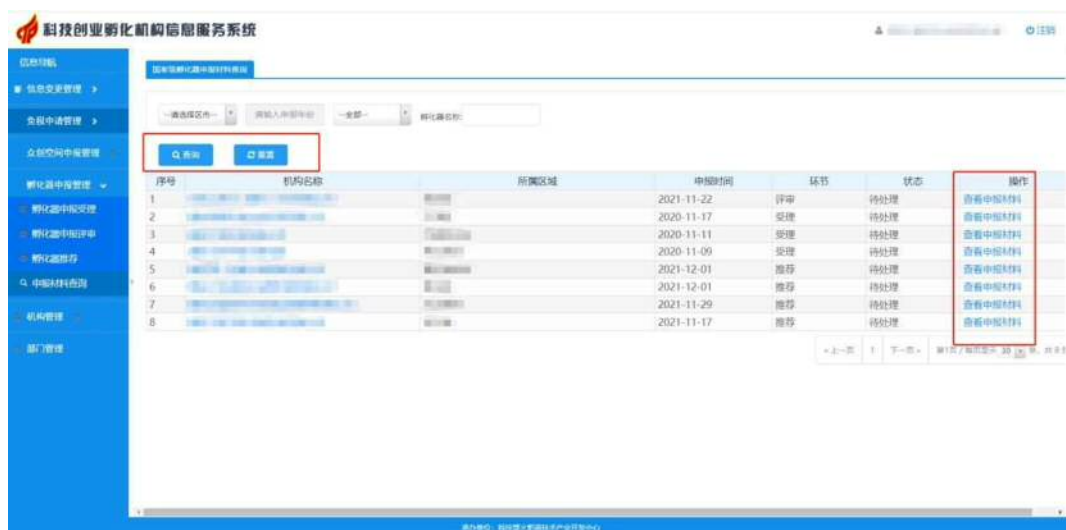


6.1.4 孵化器申报材料查询

(1) 查询：可通过地区、申报年份、状态、孵化器名称进行查询。

(2) 重置：可将全部查询条件重置为初始值。

(3) 查看申报材料：点击机构名称，或点击操作栏“查看申报材料”，查看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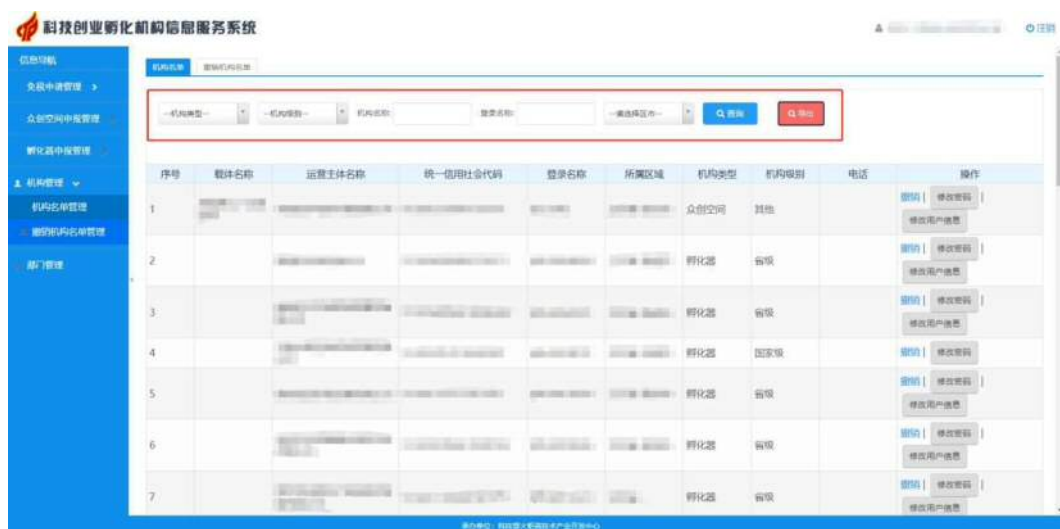
6.2 机构管理

6.2.1 机构名单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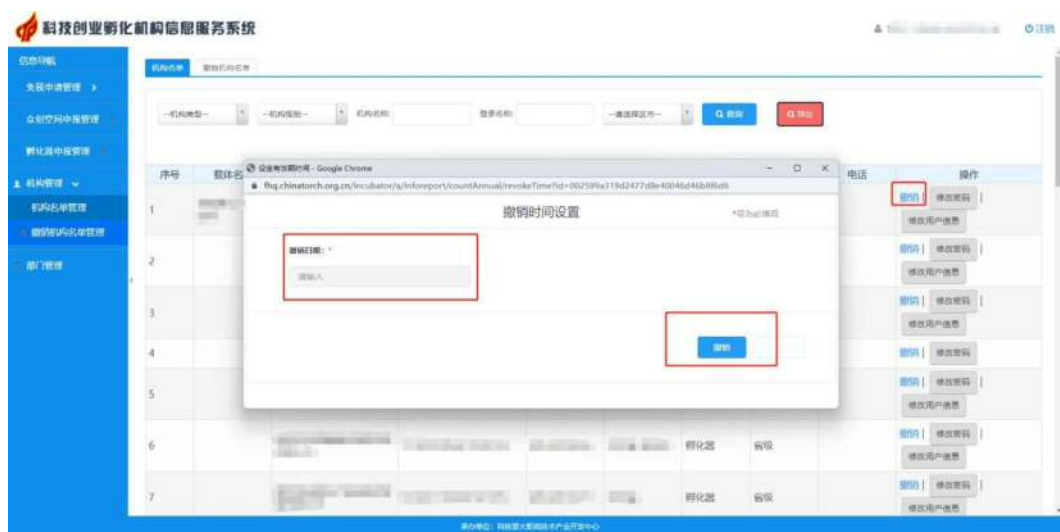
(1) 机构名单查询：可通过机构类型、机构级别、机构名称、登录名称、

地区进行查询。

(2) 机构名单导出：可根据查询结果进行导出操作。如图：



(3) 机构撤销：选择需撤销的机构，点击操作栏“撤销”，出现“撤销时间设置”弹窗，填写“撤销日期”（必填），点击“撤销”，完成机构撤销。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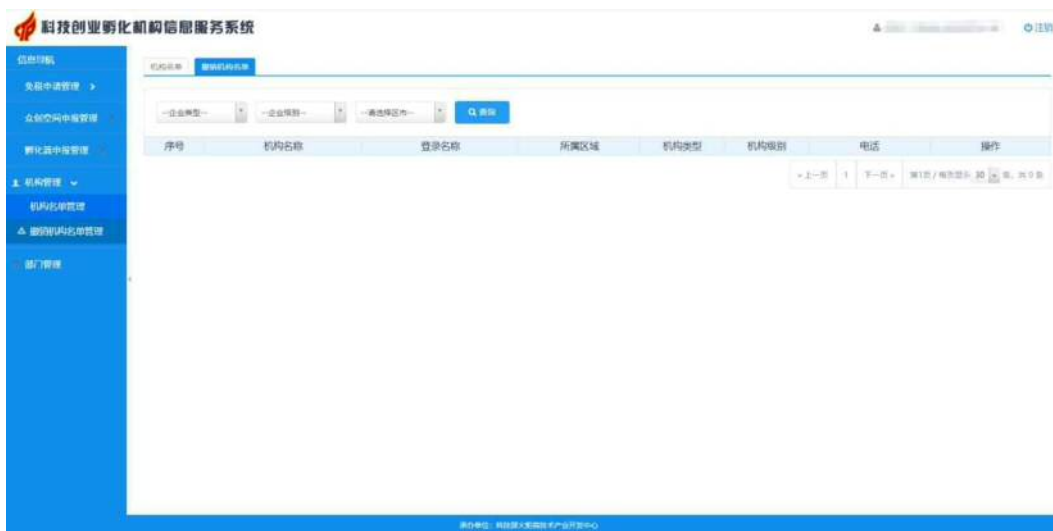


(4) 修改机构用户信息：选择需要修改用户信息的机构，点击操作栏“修改用户信息”，出现“修改用户信息”弹窗，修改完用户信息后，点击“提交更改”，完成机构用户信息修改。如图：

6.2.2撤销机构名单管理

(1) 撤销机构名单查询：可通过企业类型、企业级别、地区进行撤销机构名单查询。

(2) 撤销机构名单恢复：选择决定恢复的撤销机构，在操作栏点击“恢复”，出现确认恢复的提示弹窗，点击“确定”，完成撤销机构恢复撤销前状态。如图：



7. 科技部火炬中心

7.1孵化器申报管理

7.1.1孵化器审核

(1) 查看孵化器推荐批次：点击批次名称，进入孵化器推荐批次详细列表，可通过孵化器名称进行查询。

(2) 查看推荐孵化器申报书：在孵化器推荐批次详细列表中选择需查看申报书的孵化器，点击孵化器名称，进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查看界面。

(3)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选择相应批次，在操作栏点击“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可下载或在线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4) 确认推荐批次：选择相应批次，在操作栏点击“确认”，出现确认操作的提示信息，点击“确定”，完成推荐批次确认。

科技创业孵化机构信息服务系统

孵化器推荐批次列表

序号	年份	批次名称	区域	批次内数量	操作
1	2022	2022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2	2021	2021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3	2020	2020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4	2019	2019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5	2018	2018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6	2017	2017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7	2016	2016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8	2015	2015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9	2014	2014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10	2013	2013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11	2012	2012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12	2011	2011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查看推荐表和推荐函 未确认

7.1.2 孵化器推荐批次

- (1) 查询：可按推荐年份查询推荐批次。
- (2) 新建孵化器推荐批次：输入所选年度各省的批次名称和需推荐数量，点击“保存”，完成孵化器推荐批次创建。
- (3) 国家级孵化器申报材料查询：可通过区市、区市、申报年份、状态、孵化器名称查询申报材料。
- (4) 重置：可将全部查询条件重置为初始值。
- (5) 查看孵化器申报材料：点击机构名称，或在操作栏点击“查看申报材料”，查看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

科技创业孵化机构信息服务系统

孵化器推荐批次列表

2022 查询

序号	年份	批次名称	区域	需推荐数量	编写中	提交总数	受理	评审	待推荐	推荐
1	2022	2022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2	2021	2021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3	2020	2020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4	2019	2019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5	2018	2018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6	2017	2017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7	2016	2016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8	2015	2015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9	2014	2014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10	2013	2013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11	2012	2012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12	2011	2011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13	2010	2010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14	2009	2009年度科技型中小企业孵化示范基地推荐批次	全国	1	0	0	0	0	0	0



7.1.3 申报材料查询

- (1) 查询：可以通过区域、区市、申报年份、申报状态、孵化器名称进行查询。
- (2) 重置：可将全部查询条件重置为初始值。
- (3) 查看孵化器申报材料：点击机构名称，或在操作栏点击“查看申报材料”，查看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申报书。



7.2 机构管理

7.2.1机构名单管理

- (1) 机构名单查询：可通过机构类型、机构级别、机构名称、登录名称、区域、区市进行查询。
- (2) 机构名单导出：可根据查询结果进行导出操作。
- (3) 机构撤销：选择需撤销的机构，点击操作栏“撤销”，出现“撤销时间设置”弹窗，填写“撤销日期”（必填），点击“撤销”，完成机构撤销。
- (4) 机构登录密码修改：选择需修改密码的机构，点击操作栏“修改密码”，出现“修改密码”弹窗，输入新设密码，点击“提交更改”，完成机构登录密码修改。
- (5) 修改机构用户信息：选择需要修改用户信息的机构，点击操作栏“修改用户信息”，出现“修改用户信息”弹窗，修改完用户信息后，点击“提交更改”，完成机构用户信息修改。



7.2.2撤销机构名单管理

- (1) 撤销机构名单查询：可通过企业类型、企业级别、机构名称、区域、区市进行撤销机构名单查询。
- (2) 撤销机构名单恢复：选择决定恢复的撤销机构，在操作栏点击“恢复”，出现确认恢复的提示弹窗，点击“确定”，完成撤销机构恢复撤销前状态。

附件 2

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申报书

孵化器名称：_____

运营机构：_____ (盖章)

孵化器类型：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022 年 10 月制

填 报 说 明

1. 申报书由申报单位填制，填报前须下载承诺书模板，签字盖章后且上传扫描件至系统后方可进行信息填报。填报时应实事求是，认真填写，并按要求提供相应的附件材料。确定填报信息无误后，在系统中生成打印申报材料，装订成册（在孵企业、毕业企业情况表及对应附件单独成册），在申报书封面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2. 孵化器类型包括：综合孵化器、专业孵化器。其中，专业孵化器产业聚集度应达 75%（含）以上，否则按综合孵化器评审。

3. 各孵化场地的运营主体必须为同一法人主体且在同一个区县范围内。

4. 艰苦边远地区界定参照《人事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完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人部发〔2006〕61 号）文件。

5. 相关指标解释

（1）注册时间指运营机构营业执照上实际注册的成立日期，运营时间指孵化器开始运营的时间；

（2）所属专业领域（专业孵化器填写）：具体包括 a. 电子信息，b. 先进制造，c. 航空航天，d. 现代交通，e. 生物医药与医疗器械，f. 新材料，g. 新能源与节能，h. 环境保护，i. 地球、空间与海洋，j. 核应用技术，k. 现代农业，l. 文化

创意，m 其他（请注明）；

（3）专利：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

（4）有效知识产权：包括已授权的专利、软件著作权、注册商标等；

（5）每千平米在孵企业数量：在孵企业数量除以在孵企业场地面积（含公共服务场地面积，单位：千平米）；

（6）投融资：包括天使投资、风险投资、银行贷款、股票筹资、债券融资、融资租赁等多种投融资形式；

（7）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数量：指获得孵化器自有孵化资金、合作孵化资金或外部投资的企业数量，不局限于孵化器自有或合作的孵化基金投资；

（8）挂牌：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区域性股权市场（四板市场）进行的股权融资、债权融资等行为。

承 诺 书

_____单位（公司）郑重承诺：

我单位在申报 2022 年度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期间，
所填报内容和提交材料真实、准确。若填报失实或违反规定，
愿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孵化器名称				运营时间	
负 责 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联 系 人		固定电话		手 机	
邮 编		E-m a i l			
通讯地址					
类 型	专业 ☐ 综合 ☐	是否属于 艰苦边远地区	是 ☐ 否 ☐		
所属专业领域 (专业孵化器 填写)					
是否报送火炬统计数据		2020 年 ☐ 2021 年 ☐	火炬统计账号		
运营机构名称					
注册时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注册资金 (万元)		
注册地址					
机构性质	事业单位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 其他 ☐				
总体概述：包括孵化器创办目的，投资人与运营机构资源优势，盈利模式、机构设置、人员构成、管理制度等					

二、服务能力			
1. 孵化场地情况			
可自主支配的孵化场地总面积（m ² ）			
其中	在孵企业场地面积（m ² ）		
	公共服务场地面积（m ² ）		
	自用面积（m ² ）		
	其他面积（m ² ）		
在孵企业使用面积（含公共服务面积） 占总面积比例			
2. 孵化企业情况			
可自主支配场地内在孵企业数量（家）		累计毕业企业数量（家）	
在孵企业知识产权情况 （二选一填写）	已申请专利的在孵企业数量：_____家，占在孵企业总数比例_____ %。		
	拥有有效知识产权的在孵企业数量：_____家，占在孵企业总数比例_____ %。		
每千平方米在孵企业数量（家）			
在同一产业领域从事研发、生产的企业情况 （专业孵化器填写）	在同一产业领域从事研发、生产的在孵企业数量：_____家，占在孵企业总数的比例_____ %。		

6. 孵化器的特色服务情况介绍

三、服务绩效

1. 孵化器培育高企、上市及挂牌企业情况

2. 孵化器的成功孵化案例（重点介绍孵化器通过什么服务帮助企业解决了什么问题，不是简单介绍企业的发展情况，至少提供 3 个案例）

3. 孵化器在毕业企业跟踪、数据统计和绩效评价等方面开展的工作

四、品牌建设

孵化器在品牌和文化建设等方面开展的工作情况

五、发展思路、目标及措施

孵化器下一步的发展思路、目标及措施

附件：1. 运营资质相关文件

2. 孵化场地情况表

3. 孵化资金情况表

4. 管理人员情况表

5. 创业导师情况表

6. 专业技术服务情况表（专业孵化器必填）

以下单独成册

7. 在孵企业情况表

8. 毕业企业情况表

附件 3-1

运营资质相关文件

- 一、运营机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二、孵化器运营机构设置与职能的相关文件复印件；
- 三、孵化器企业入孵条件及企业毕业条件的相关文件复印件；
- 四、孵化器 2020、2021 年火炬统计年报报表复印件。

附件 3-2

孵化场地情况表

序号	场地地址	可自主支配 场地面积 (m²)	其中 (m²)				产权情况 (是/否)		
			在孵企业 使用面积	公共服务 场地面积	自用面积	其他面积	自有产权	受托管理	租赁
1									
2									
3									

须附：1. 自有产权证明须提供产权证复印件；

2. 受托管理须提供受托管理合同及产权证复印件；

3. 租赁需提供租赁场地合同复印件及产权证复印件。

注：1. 场地地址需精确到楼层；

2. 可自主支配场地面积=在孵企业使用面积+公共服务面积+自用面积+其他面积。

附件 3-3

孵化资金情况表

孵化资金名称	资金规模（万元）	组建形式（自建或合建）	合建机构（自建可不填）

须附：孵化资金成立文件或合作建立相关合同文件复印件。

附件 3-4

孵化器管理机构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务	学历 学位	所学专业	创业、投融资、企业管理等经验或创业服务相关培训情况

附件 3-5

创业导师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	服务领域	备注

须附：1. 与导师签订的辅导协议或聘书等相关材料；

2. 创业导师辅导企业相关图片、活动报道等材料（总数不超过 10 个）。

注：创业导师定义参照《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六条。

附件 3-6

专业技术服务情况表

(专业孵化器必填)

序号	公共服务平台名称	建设投资金额(万元)	投入运营时间(年月)	服务领域

须附：公共服务平台主要仪器设备清单及用途。

注：专业技术服务的定义参照《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七条。

附件 3-7

在孵企业情况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时间	注册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入驻时间	注册资金（万元）	技术领域	孵化场地（平方米）	上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是否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及年度入库登记编号	是否已申请专利	是否拥有有效知识产权	是否获得投融资

须附：1. 所有在孵企业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材料要求加盖在孵企业公章，并注明“该营业执照复印件仅用于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评审”；

2. 所有在孵企业与孵化器签署的孵化服务协议或入驻协议复印件；

3. 申请专利或获得知识产权的在孵企业须提供知识产权申请或拥有证书复印件；

4. 获得投融资的在孵企业须提供投融资协议、银行流水或工商变更截屏等可说明投融资发生的材料。

注：在孵企业定义参照《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八条。

附件 3-8

毕业企业情况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入驻时间 (年月)	毕业时间 (年月)	技术领域	毕业时是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毕业时累计获得天使投资或风险投资金额 (万元)	毕业前2年累计营业收入(万元)	毕业时是否被并购或挂牌、上市

须附：1. 毕业企业入驻时与孵化器签订的入驻协议复印件；

2. 毕业企业满足毕业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毕业企业条件参照《科技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第二章第九条。

附件 3

2022 年度申报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推荐表

(由区级科技管理部门填写)

推荐 顺序	孵化器名称	运营机构名 称	孵化器 类型(综 合、专 业)	注册时 间(年月 日)	运营时间 (年月 日)	可自主支配孵 化场地使用面 积(万平方米)	在孵企业 数量	毕业企 业数量	是否已认 定为省级 孵化器	审查情况	是否 推荐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区级科技管理部门盖章

 2022 年 月 日